

## 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17]6613-1号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现代商友软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友集团”）编制的《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是商友集团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商友集团编制的《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商友集团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商友集团2016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慧

---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莉

---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华凯

---

# 现代商友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现代商友软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商友集团”）编制了《关于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泽信息”）于2014年5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5年1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经2014年5月3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2月2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82号文核准的《关于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途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天泽信息非公开向上海途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途乐投资”)发行4,930,251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截至2015年4月20日，商友集团75%股权及现代商友软件集团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友国际”)100%股权已过户至天泽信息名下。其中商友国际持有商友集团25%股权，天泽信息已合计持有商友集团100%股权。

2015年4月21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9266号《验资报告》。

2015年4月22日，天泽信息就本次交易向途乐投资发行4,930,251股股份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权登记，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 二、注入资产利润承诺及实现情况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151号《评估报告》，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商友集团合并口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662.41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权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21,200.00万元。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的价格确定为21,000.00万元，其中商友集团75%股权作价14,921.00万元，商友国际100%股权作价6,079.00万元。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预计商友集团未来净利润时，将服务外包专项基金、软件及信息服务出口财政贴息、见习带教补贴收入考虑在内，因此，经交易各方协商，在计算

商友集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时,对于以下补贴项目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服务外包专项基金、软件及信息服务出口财政贴息、见习带教补贴。本报告所述的非经常性损益均按照此口径计算。

2013年12月5日,天泽信息分别与商友控股、途乐投资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2014年5月14日,天泽信息分别于商友控股、途乐投资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商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标的资产商友集团2016年度经审计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评估口径)不低于3,500万元。

2016年度,标的资产商友集团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46.41万元,高出承诺数246.4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24.63万元,高出承诺数224.63万元。

我们认为,商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之2016年度利润承诺数已经实现。

现代商友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